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道孚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道孚县玉科现代牧旅融合产业园玉科银克村牧旅融合基地建设项目设备采购（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本或模型展品（岩石、植物、昆虫等）（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科学原理说明装置（冰川、温泉、植物）（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光影森林互动装置（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光影沙盘（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艺术造景装置（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大比例机械仿真昆虫（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科学手绘（墙体喷绘）（定制产品），属于建筑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IP卡通形象打卡装置（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AI视频换脸游戏设备（定制产品），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图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1,334万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肆万元），资产总额为775万元（大写：柒佰柒拾伍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0. 展厅内沉浸式放映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图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1,334万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肆万元），资产总额为775万元（大写：柒佰柒拾伍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展厅内沉浸式放映厅视频（定制产品），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全景国家地理影视公司，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135万元（大写：壹佰叁拾伍万元），资产总额为1,133万元（大写：壹仟壹佰叁拾叁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展厅内沉浸式放映厅音响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爱高音响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1,850万元（大写：壹仟捌佰伍拾万元），资产总额为3,390万元（大写：叁仟叁佰玖拾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3. 中控网络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图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1,334万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肆万元），资产总额为775万元（大写：柒佰柒拾伍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4. 氛围动画片（定制产品），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图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1,334万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肆万元），资产总额为775万元（大写：柒佰柒拾伍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5. 中庭天珠放映厅基层处理，属于建筑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天树导视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2人，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大写：肆仟万元），资产总额为4,500万元（大写：肆仟伍佰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6. 中庭天珠放映厅附属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东莞市爱高音响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0人，营业收入为1,850万元(大写：壹仟捌佰伍拾万元)，资产总额为3,390万元(大写：叁仟叁佰玖拾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7. 中庭放映厅视频(定制产品)，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图域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1,334万元(大写：壹仟叁佰叁拾肆万元)，资产总额为775万元(大写：柒佰柒拾伍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网融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6月16日



注：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

四川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第(1)包 2023-06-16 15:02:14
中网融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 2023-06-16 15:02:14